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也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榮昌生物製藥(煙台)股份有限公司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RemeGen Co., Ltd.*

榮昌生物製藥(煙台)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95)

內幕消息 完成A股發行

本公告由榮昌生物製藥(煙台)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條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5月10日、2021年6月21日、2021年11月8日及2021年11月11日、2021年11月28日、2022年1月12日、2022年2月20日及2022年3月14日之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5月14日及2021年12月2日之通函，當中載有(其中包括)有關本公司建議A股發行(「A股發行」)的事宜。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及詞語與上述公告及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已完成A股發行。本公司A股將於2022年3月31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科創板上市並開始買賣。有關A股發行的若干主要資料如下：

上市地及上市板	上海證券交易所科創板
上市日期	2022年3月31日
股票簡稱	Reme Gen* (榮昌生物)
股份代號	688331
A股發行後本公司已發行 股份總數	544,263,003股 (包括354,681,764股A股 及189,581,239股H股)

根據批准A股發行的相關監管機構的規定，於A股發行前已發行的本公司所有內資股已向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登記為有限售條件的流通A股，該等股份除禁售期外，將與本公司其他已發行A股享有同等地位。

承董事會命
榮昌生物製藥(煙台)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王威東先生

中國煙台
2022年3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王威東先生、房健民博士、何如意博士及林健先生；非執行董事王荔強博士及蘇曉迪博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于珊珊女士、郝先經先生及馬蘭博士。

* 僅供識別